

证券代码：688088

证券简称：虹软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5-018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结果报告书暨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 触及 1%的提示性公告

HomeRun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以下简称“HomeRun”“转让方”）及其一致行动人 HKR Global Limited（以下简称“HKR”）保证向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软科技”“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为38.59元/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8,023,408股。
-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通过 HomeRun 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参与本次询价转让。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 HomeRun 为公司控股股东。HomeRun 非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HomeRun 及其一致行动人 HKR 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超过 5%。公司不存在相关经营风险和其他应披露重大事项。
- 本次询价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询价转让完成后，HomeRun 及其一致行动人 HKR 合计持有公司 130,270,41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本次权益变动前的 34.06%减少至 32.47%，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

一、 转让方情况

（一） 转让方基本情况

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转让方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数量，以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HomeRun	118,698,800	29.59%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 HomeRun 为公司控股股东。HomeRun 非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HomeRun 及其一致行动人 HKR 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超过 5%。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通过 HomeRun 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参与本次询价转让。

（二）转让方一致行动关系及具体情况说明

Hui Deng（邓晖）先生控制的 HomeRun 与 Hui Deng（邓晖）先生的配偶 Liuhong Yang 女士控制的 HKR 为一致行动人。HKR 未参与本次询价转让。HomeRun 与一致行动人 HKR 询价转让前合计持有虹软科技股权比例为 34.47%。

（三）本次转让具体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拟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转让后持股比例
1	HomeRun	118,698,800	29.59%	8,023,408	8,023,408	2.00%	27.59%

注：以上表格中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系转让方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HomeRun 与一致行动人 HKR 询价转让前合计持有虹软科技股权比例为 34.47%；转让后合计持有虹软科技股权比例为 32.47%。

（四）转让方未能转让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转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HomeRun 及其一致行动人 HKR

本次权益变动后，HomeRun 及其一致行动人 HKR 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从 34.06% 减至 32.47%，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2024 年 6 月 27 日，因公司注销回购股份，HomeRun 及其一致行动人 HKR 持股数不变而持股比例被动增加；2025 年 5 月 15 日，HomeRun 通过询价转让方式转让公司 8,023,408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

1、基本信息

HomeRun基本信息	名称	HomeRun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住所	Suite 6503, 65/F, Central Plaza, 18 Harbou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5 月 15 日
HKR基本信息	名称	HKR Global Limited
	住所	Suite 6503, 65/F, Central Plaza, 18 Harbou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5 月 15 日

2、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权益种类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HomeRun	询价转让	2025 年 5 月 15 日	人民币普通股	8,023,408	2.00%
	其他	2024 年 6 月 27 日	人民币普通股	-	-0.35%
	合计	-	-	8,023,408	1.65%
HKR	其他	2024 年 6 月 27 日	人民币普通股	-	-0.06%
	合计	-	-	-	-0.06%

注 1：2024 年 6 月 27 日，因公司注销回购股份，HomeRun 及其一致行动人 HKR 持股数不变而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注 2：“减持比例”是以在对应变动日期的虹软科技总股本为基础测算。

3、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		本次转让后持有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HomeRun	合计持有股份	118,698,800	29.24%	110,675,392	27.5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10,675,392	27.59%
HKR	合计持有股份	19,595,020	4.83%	19,595,020	4.8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9,595,020	4.88%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38,293,820	34.06%	130,270,412	32.4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30,270,412	32.47%

注：“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日的持股情况；“本次转让后持有情况”之“占总股本比例”，是以虹软科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总股本 401,170,400 股为基础测算。

三、 受让方情况

（一） 受让情况

序号	受让方名称	投资者类型	实际受让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期（月）
1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260,000	0.31%	6 个月
2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1,250,000	0.31%	6 个月
3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1,143,408	0.29%	6 个月
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710,000	0.18%	6 个月
5	UBS AG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670,000	0.17%	6 个月
6	上海宝弘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610,000	0.15%	6 个月
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凌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580,000	0.14%	6 个月
8	J.P.Morgan Securities plc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480,000	0.12%	6 个月
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410,000	0.10%	6 个月
10	上海指南行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230,000	0.06%	6 个月
1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150,000	0.04%	6 个月
12	量函（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00,000	0.02%	6 个月
13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00,000	0.02%	6 个月
14	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80,000	0.02%	6 个月
15	上海金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80,000	0.02%	6 个月
16	北京平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60,000	0.01%	6 个月
17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60,000	0.01%	6 个月
18	浙江睿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50,000	0.01%	6 个月

（二） 本次询价过程

转让方与组织券商综合考量其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且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不低于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即 2025 年 5 月 9 日，含当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70%（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询价转让的《认购邀请书》已送达共计 400 家机构投资者，具体包括：基金公司 77 家、证券公司 52 家、保险机构 16 家、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46 家、私募基金 205 家、信托公司 2 家、期货公司 2 家。

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有效申报时间内，即 2025 年 5 月 12 日 7:15 至 9:15，组织券商收到《认购报价表》合计 23 份，均为有效报价，参与申购的投资者均及时发送相关申购文件。

（三） 本次询价结果

组织券商合计收到有效报价23份。根据认购邀请书约定的定价原则，最终18家投资者获配，最终确认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 38.59 元/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 802.3408 万股。

（四） 本次转让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五） 受让方未认购

☐适用 ☒不适用

四、 受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核查过程及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询价转让的转让方、受让方、询价对象认购资格、认购邀请书的发送范围等进行了审慎核查并认为：

本次询价转让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股份转让通过询价方式最终确定股份转让价格。整个询价转让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询价转让和配售（2025 年 3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六、 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
询价转让股份的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